新立街道办事处2023年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

按照法治政府建设相关工作要求，现将我街道2023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

一、加强党对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的领导

（一）把握法治政府建设正确方向。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深刻认识把握新形势下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重要意义，履职尽责，强化担当，切实抓紧抓好法治政府建设工作。

（二）充分发挥领导核心作用。街道党工委多次召开会议对街道法治政府建设重要工作进行部署。一是听取2022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汇报，研究制定2023年法治政府建设重点工作任务。二是听取普法工作汇报，研究制定街道普法责任清单。三是听取复议、诉讼情况汇报，研究制定街道应诉办法。

（三）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街道党政主要负责人认真履行法治政府建设领导责任，把街道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纳入街道法治建设总体部署，并将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列入年终述法重要内容。

二、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

（一）调整权责清单。依据法律法规变化调整权责清单并在区政府官网公开。2023年新增1项涉及高层建筑消防安全的行政处罚职权。

（二）履行法定职责。为全面履行法定职责，街道建立了履行法定职责工作台账，对每件履行法定职责申请均明确办结时限，强化责任落实，依法严格规范作出履职申请答复，及时回应群众关切，

三、全力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

（一）开展全员抓营商环境工作。建立健全“涉企事项代办员”和“企业保姆”相关工作机制，持续开展走访企业工作，及时收集问题，通过线上服务平台上报和线下部门沟通两种方式解决企业问题。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智能化、便利化。

（二）提升服务企业质效。通过区职能部门组织的各项培训，及时了解我区改革创新的服务机制和便企政策。针对企业不同发展阶段，通过不同方式落实好服务企业工作，将日常服务企业的工作做实做细，切实提高企业办理不同手续的效率，提升服务质量。

（三）加强政策宣传。努力把政策优势转化为发展优势，及时了解各行业政策导向，收集政策信息，为企业做正确决策提供方向。广泛宣传政府新出台的惠企政策，满足企业经营需求。

四、健全依法行政工作制度

（一）加强应诉工作。制定落实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推进实质性化解行政争议的工作方案和街道应诉办法，为进一步推进矛盾纠纷实质化解，提高街道涉诉案件诉前、诉中、诉后的全周期管理及应诉水平提供了制度保障。

（二）规范政务公开。依托区政府政务公开专栏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组织“政府开放周”活动，依法及时回复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五、推进科学民主依法决策

（一）抓住“关键少数”。落实领导干部集体学法制度，组织领导班子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宪法、民法典、《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等法律法规，不断提高街道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应对风险的能力。

（二）配强法律顾问。街道在配备内部法律顾问的同时聘用律师事务所作为外部法律顾问，充分发挥法律顾问在行政决策、重大执法决定审核、合同签订、矛盾纠纷化解等方面的专业优势，确保决策权限合法、程序合法、内容合法。

六、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一）从人员入手。增加2名持证行政执法人员，增强街道行政执法力量。组织执法人员参加公共法律培训考试，开展行政执法培训，提升执法人员法律素养。

（二）从制度入手。全面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进一步细化完善了音像记录管理制度，全面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在执法和服务过程中积极开展以案释法活动。

（三）从力度入手。加大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重点领域执法力度，开展社区“十乱”现象治理、违法广告治理、违法建设治理、不文明祭祀治理，强化道路环境秩序管控和铁路沿线安全隐患排查，全力以赴做好大气污染防治工作。

（四）从监督入手。依托行政执法监督平台开展行政执法监督工作，着重提升履职率。每季度对行政执法案卷进行评查总结，开展优案差案评选，发挥正反向激励作用，提升执法监督水平。

七、多措并举化解矛盾纠纷

（一）公开接访，听民声促沟通。通过畅通信访渠道、压实工作责任、强化访调对接推动矛盾纠纷源头解决、就地化解。

（二）主动下访，察民情促排查。变事后化解为源头预防、变坐堂等访为主动下访、变被动受理为主动解决，主动回应群众诉求。

（三）重点约访，纾民怨促推进。坚持反思自身、查找短板，查明实际诉求、查摆工作漏洞，将问题发现在萌芽、解决在基层。

（四）联动处访，解民忧促平安。建强街道矛盾调解中心“一站式”矛盾化解平台、构建“一张网”社会治理体系、提升“一盘棋”化解纠纷能力，合力攻坚化解影响社会安全稳定的各类风险隐患纠纷。

此外，全力配合复议机关、法院、检察院等司法机关推进实质性化解行政争议。